

江湖 天很晴

月星涉◎著

Jianghu

Tianhenqing

江湖是用来瞎闯的，
大侠是用来腹诽的，
大师是用来践踏的，
王爷是要合理利用的，
坏女孩带猪闯江湖，
一切都是用来颠覆的，



江湖

天很晴

Jianghu

henqing

月星汐◎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

NEW WORLD PRESS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江湖天很晴 / 月星汐著. 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09.4

ISBN 978-7-5104-0253-1

I. 江… II. 月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045208号

江湖天很晴

出版策划: 记忆坊文化

作 者: 月星汐

责任编辑: 吕 晖 董晓琼

特约编辑: 暖 暖 刘谢天

插 图: 丁 东

装帧设计: 80零·小贾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24号(100037)

总编室电话: (010) 68995424 (010) 68326679(传真)

发行部电话: (010) 68995968 (010) 68998705(传真)

本社中文网址: www.nwp.com.cn

本社英文网址: www.newworld-press.com

本社电子信箱: nwpcn@public.bta.cn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(10) 68996306

印 刷: 环球印刷(北京)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670x970 1/16

字 数: 200千 印张: 16

版 次: 2009年4月第1版 2009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04-0253-1

定 价: 25.00元



他们木然地躲在苇丛中，惊恐地望着对面沙滩上那个人间的修罗场，耳朵里灌满了濒死的惨呼。

那个沙滩上到处是尸体，断肢、内脏、碎肉，散落满地。

血流如溪，将江岸的沙石染成悚目的暗赭色，江水洇起一团团绯色的云，迅速漫延开来……

不知餍足地屠戮，如影随形地绞杀，一切都无可逃避。

这个时刻，那些黑衣蒙面的人仿佛成为天地间的主宰，肆意地收割着弱者的生命。

巨大的恐惧让他们不敢发出一点点的声音。

一个女人趴在船边呕吐，一个老人用拳头按住自己的嘴，一个中年男子紧紧握住刀柄，一个年轻的姑娘晕倒了，一对母女痴呆地抱在一起，一个女尼跪倒在地再也站不起来，一个流浪儿死死地咬着唇……他们眼睁睁地看着，希望眼前的一切只是一场噩梦……

然而，没有奇迹发生。

对岸，一个黑衣人用鞭刺进一人的心窝，另一个黑衣人雪亮的长刀当

空斩下，一颗须眉皆竖的头颅迎刃飞起，远远地坠入江心，转瞬便被湍急的江水冲了下去，一片轻红随波而散。

其中一个黑衣人漫不经心地收刀，一串血珠沿刀刃滴落，他抬腿踢倒那具无头的尸身，向着人头跌落处望去，看到水面上那一蓬长发，看到了对岸江边被密实的芦苇遮掩的木船，也看到了船上惊恐万状的渡人。

江面虽然不甚宽阔，但两岸相隔也有三十来丈，急流汹涌，明知道黑衣人不可能杀将过来，木船上的人仍然被他眼中的冷酷残忍吓得心跳欲止。

那黑衣人想也不想，手腕一震，长刀在掌中激射而出，宛如一道利电，向着对面木船的船老大飞去，一刀直贯入他的胸膛。

船老大的身上鲜血狂喷，晃了两晃，栽入江中。

那流浪儿被血喷了一身，不禁腿一软，坐到船上，身边一个肥硕的家伙惊恐地在他身上拱动着，发出奇怪的声音。

船上的人都吓傻了，有人恐怖地大叫。

那个带刀的中年男子似是武林中人，虽然也被对岸的大屠杀惊呆了，但胆子毕竟比这些普通百姓要大得多，眼看被那些黑衣人发现了踪迹，情知若不速逃，给他们过得江来，必遭灭口，惊慌之下，他一手抄起竹篙，在水中一撑，渡船向后退得更远，然后被湍急的水流向下游推去。

几个黑衣人望着远遁的渡船，眼里闪着阴鸷的光。



浓雾散去，天上月圆。

野地里，一种浓艳得近乎黑红色的花朵，大片大片地开着，铺天盖地，触目惊心。

赤红的花朵妖冶而魔异，如烈焰，如鲜血，仿佛铺在黄泉路上的华丽地毯，踏上去，往前走，就是幽冥之界。

十三狼瞪大了眼睛，有些惊恐，不知道自己是怎么闯到这里来的。

十三狼是一个人，江湖中最著名的采花贼之一。

上个月，他诱奸了关西武林大豪铁掌孙三的胞妹，结果被孙三率好友部众一路追杀，纵使十三狼暗器功夫不弱，终敌不过对方的人多势众，只得一路逃回关内。

两个时辰前，为了躲避关西武林道的埋伏，他钻进了一座老林。在林中奔行不久，便遇雾迷路，雾散之后，他才发觉已陷身在一片诡异如血的花海之中。

“这是什么鬼地方！”

十三狼咕哝着，举手去擦额头上的汗，然后，他的手便僵在额头上。

风吹花动，随着那如泣如诉的声音，前面燃烧的花丛中，突然绽开一抹雪白，冷艳、宁静、高贵，仿佛寂寞幽谷中的一朵莲。

那是一个少年。

一袭白衣，清逸出尘，静静地站在似血的妖红之中，如栖在花间的一片轻雪，风姿绰约，有着独步云端般的傲岸。

十三狼注视着他掌中的剑，白鲨皮鞘，白金吞口，虽未出鞘却透了几分寒意，顿时想起一个人，情不自禁打了个哆嗦。

江湖之中，喜欢穿白衣的人可不少，然而能把白色穿得这样孤傲雅致、

不染纤尘的，只有传闻中来自“芦花千顷雪，红树一川霞”的枫雪城的那位。

要真的是他……那就……真他娘的晦气！

对望片刻，白衣人开口道：“千手摘花十三狼？”

十三狼试探着问：“阁下是枫雪城的雪色公子？”

白衣人微一颌首，顿了顿，又道：“我来杀你！”语声静如春水。

“哦！”

十三狼都懒得问为什么，反正这帮自以为是的名门正派，要杀人总会找到理由的。不是为了他强暴人家的妹子，就是诱奸人家的老婆，或者是拐骗了谁家的闺女，总之没什么新意。

雪色公子见他没有反应，反觉得有点奇怪：“你不逃？”

十三狼冷笑：“我为何一定要逃？”就算对方名头再响，他也不能一招未试，便被人吓死！

雪色公子，枫雪城城主“一剑枫轻色”和夫人“满袖花千雪”的独子，据称是江湖中近三百年来少有的少年奇才。传闻中，九岁独挑山西黑风山庄，称雄山西二十载的黑风庄主，被他逼得从此臣服枫雪城；十一岁灭连云盟，连云盟老大心服口服；十二岁挑战天下成名剑客，后十数位江湖有名的剑客莫名退隐；十三岁为救黄河水患的灾民，一人连劫江南四十八寨；十四岁为了替一个无辜被杀的农家孩童报仇，千里追杀狂魔血屠子，终在大漠将之击毙……

多少年来，江湖不论黑道白道，提起枫雪城的雪色公子，无人不赞其侠义仁心、义薄云天，他掌中那柄会尽天下英豪的白色长剑，也被武林人称之为“雪色”，被推为当今十大名剑之首——武林中，仗掌中兵器成名者多矣，却唯有雪色公子掌中的剑，是因其人而成名。

十三狼上下打量着对面那个白衣少年，心中有些犹疑：

江湖传言也不可尽信，枫雪色虽然成名很早，可毕竟只是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伙子，就算在娘胎里就练功夫，又能高到哪里去？多半是仗着家世显赫沽名钓誉，被一些无耻之徒捧上天去……

想到枫雪城在江湖中的地位，十三狼有点头疼。

这种世家子弟，一向自命不凡、自命侠义、自命风流，成天不是管管

闲事、打打架，就是扮扮酷、耍耍个性，幼稚又无聊，最是讨厌不过。

然而，他们虽然未必有真本领，但身后代表的势力却不小，被这种人缠上，那就跟被水蛭叮上似的，咬住就不松嘴，不吸出点血来，不会罢手。

他可以不怕雪色公子，却不得不顾忌枫雪城及其一众帮闲——算了不打了，惹不起，咱还跑不了么？

他眼睛骨碌碌地转了一圈，在四面的艳红中寻找退路。

枫雪色望着他，很好心地提醒：“右面是你穿过的林子，铁掌孙三带着属下正在赶来；后面是处断崖，高百余丈，以你的轻功，跳下去即使不死，也免不了残疾；左边，十里之外，有望月溪，如果你能过得这条小溪，说不定便可觅路逃生。”

被人一语道破心思，十三狼忽然觉得有点小看了对方。

枫雪色接着说道：“不过，我不会让你过望月溪的。”

他忽然袍袖一展，劲风过处，只听得叮叮几声，数十枚晶亮的暗器跌落。随即，有万千红瓣被一股烈风卷起，在空中旋舞，妖异而灵动，仿佛烈焰焚尘、苍天泪血。

十三狼两手握满暗器，额头冷汗滑落。人称他是千手摘花，暗器功夫江湖称绝，然而这一瞬间的冶丽景象，即使他真的有千只手采花，只怕也做不来吧？

眼睛里，除了漫天的血红，什么也看不见。十三狼不要命似的把身上所有的暗器都打了出去，却如泥牛入海，声息皆无。

直到漫天花雨中，惊现一瀑雪色的光芒，然后，他的鼻端突然闻到一股血腥气。

真正的血腥味道，犹带着暖意。

他还来不及去追究这血气从何而来，便觉得咽喉微微一凉，低头望去，一截如银似雪的剑尖，正缓缓抽离，刃上有血珠滚下。

“倒霉……”

十三狼的喉咙深处，挤出最后的两个字，然后，他不情不愿，又心甘情愿地倒了下去。他虽然轻视这个白衣少年，但是并没有轻敌。刚才他的确已经全力以赴，却连看都没有看到，那柄剑是怎么刺入自己咽喉的。

枫雪色低头凝视着十三狼的尸体，眼神里有一抹悲悯。

他并不喜欢剥夺别人的生命，可是很多时候，除恶人，是为了令善良的人更好地活着。

远处，隐隐传来轻灵的脚步声，应该是追踪十三狼而至的铁掌孙三一行人吧？

枫雪色将剑还匣，白衫轻振，转瞬便消失在如火似血的妖花之间。

清流婉转，月光如冰。

枫雪色衣袂翩然，站在望月溪边的一块青石上，洗涤着剑上的杀气。

前方，突然传来一声女子惨叫，声音短促，在这寂静的山林之中，却显得分外凄厉。

林中宿鸟被这声音一吓，扑翅惊飞。

枫雪色蓦然抬头，足尖一点，跃过清溪，如行云一般向声音的来处滑了过去。

转过两道山弯，山脚下是一座小小的村子，夜正深，村子里没有一星灯火。

尽管那惨叫只是一声，但枫雪色仍然断定，它就是从这座村子里传出来的。

然后他便看到，在村口的那间茅房门前，倒伏着一具无头的尸体。

这具尸体，穿着女人的内衫，两只手仍然抓着青布腰带，头却飞到不远处的矮篱上，凄清的月光下，那双眼睛里凝滞的恐惧显得分外清晰。

大蓬的血，喷溅得满地，带着温热的腥气。

尸首分离处，兀自“咕嘟咕嘟”地冒着血，皮肉收缩，伤口均匀，骨茬平整，显然是以刀剑等利器，一招断头。

普通的凶手可没有这样的手法，即使是常年屠牛宰羊之辈，也无法如此干净利落地将人的头身切成两截。

然而，这还不是枫雪色最关注的。

他更在意的是，这个女人被杀之前的那声惨叫，连远在数里之外的他都被惊动了，为何，这村子到现在都一点动静没有？

当然不会全村人都吃了蒙汗药睡死过去了。

那么，便只有一种可能——这个村子，已经没有人。

或者说，已经没有活着的人。

他也的确听不到这村子里，有任何人活动的声息。

短短的一瞬间，枫雪色已推断出事件的前因后果：

这个女人方便之后，边系腰带边往回走，却撞见什么，只来得及呼叫一声，便被一刀割成了两段。

那么，她究竟看到了什么？这么一个小小的村子，又有什么？

枫雪色身形突然拔高，掠上了一棵高树，站在疏冷的横枝上，居高临下地向村子里望去。

月色凄迷，村子黑黢黢的，家家掩门闭户，看不出任何异样。背后的山影狰狞而诡异，耳中除了有风吹叶动的声音，便是一片寂然。

他的神情有些凝重。

从听到女人惨呼到他赶到这里，几乎只是弹指的时间。凶手是仍在附近埋伏，还是已然远遁？

若是前者，凭他的功夫，附近数十丈内，连花开叶落的声响都逃不过他的耳朵，凶手隐藏得再好，总控制不住呼吸和心跳吧？

如果是后者，则凶手武功之高，犹在他判断之上——当今江湖，叫得出名号者，速度快过他的，可没有几人。

“哗啵”一声轻响。

东首一间房屋的草顶上突然爆起了一星火花，火势迅速蔓延开来，黑夜立刻被点亮。

枫雪色从树上疾扑而下，冲进火里。

虽然听不到村子里有活着的人，但他仍然不死心，想看看还有没有漏网之人。

他踢开最近的一扇门，扑进屋子，借着火光，看到这是个普通农家，有些粗陋的家具，屋角一张木床，上面躺着一个女人和两个孩子。

母子三人的头都以一种很奇怪的角度歪着，显然是颈骨被生生地扭断了。

枫雪色冷静镇定的眼睛里，突然有了一抹血色。

他掉头冲进第二户人家，差不多的房屋格局，一个老婆婆倒在地上，双眼凸出，舌头伸出嘴外，脸色青紫，颈上还有一道黑紫色的痕迹，明显是

被勒死的。

第三户人家，七口人全部胸骨内陷，口鼻呛血，在睡眠之中被重手法击杀。

第四户全家人都被一种极残忍的手法开膛破肚，床上的被褥，已经被血浸透了。

第五家包括一条护院的狗在内，死亡原因全是头骨被一种重兵器捶裂。

第六家与最先发现的女尸同样，都是被利器一切两段。

第七家的主人死得甚是安详，只是脸色铁青，嘴边有黑色的血，显因中毒而死……

火光熊熊，浓烟冲天，火舌不断舔向其他建筑，全村都被卷进烈焰之中。噼噼啪啪的火星爆裂声、屋梁倒塌声，夹杂着人肉烤焦的气味，闻之欲呕。

枫雪色的眼里跳动着火光，脸色却比雪还要白。

这个村子二十一户人家，八十六口人，无一幸免。

都是普通的贫寒农家，可即使村子正中房子建得最好的那家，也没有被抢劫的迹象。

而且，八十六口人，是被七种不同的手法所杀。一击即死，简单而专业，迅速而有效，却没有丝毫特点。

习武之人，在杀人对敌时，会自然而然地使用自己最熟悉的功夫，见多识广的人一见便会认出来。然而，这些最简单的杀人方法，却绝对不会暴露出杀手的身份——这是刻意的吗？

这个看上去十分普通的小村子，究竟因何会被这么多凶残的杀手屠村？而且连老人、孩子、女人都不放过？

虽然，他是在赶路途中。虽然，这些人与他毫无关联——一刻钟之前，他甚至都不知道世界上还有这个地方、这些可怜的人。

但，面对这些被残害的普通村民，他，不能不管。

火势越来越大，用不到天明，这个村子、这些尸骨、这起血案，就会被大火吞噬得干干净净，所有的冤屈和被杀痕迹，都会被烧光。

枫雪色再次冲进火里。

刚才忙于救人的时候，他已用最快的速度察看了现场，虽然什么线索

都没有，可是他不甘心。

火蛇向他扑卷着，他挥着劲风逼开烈焰，虽在酷热烈焰中，依然白衣翩然。

仍然是什么都没有。

做这件案子的人，手段毒辣，手法老练，一点破绽都没有留下。

现在，他只有唯一的、不是线索的线索——那七种不同的杀人手法。

枫雪色身形疾闪，躲过一条倒塌的房梁，人已在火圈之外。

然后，他便听到一声极低的声音，似虫儿无意中的扑翅，又似压抑的轻嘘。

枫雪色身体忽然旋转，如一片微羽被夜风吹起，人已掠了过去。

夜已经很深，空中明月，笼罩着一团若有若无的淡霭。荒山野地，一派冷寂。

东侧，五十丈外，是一片阳坡，坡上是高茂的草。

而那一声哽咽，便是从草丛中传来。

“出来！”枫雪色声音如冰。

草丛里什么动静都没有，仿佛刚才只是风拂过叶尖的声音。

枫雪色却丝毫没有认为自己听错了，他再次冷冷地说：“出来！”

仍然毫无声息。

他的眼睛里现出一抹杀意，静止了片刻，身子向前滑出数尺，连鞘的长剑轻轻地挥了出去。

草丛中突然蹿出一个人，可是在他还什么都来不及做的时候，带鞘的剑，已抵在这人的后心上。

这只是个半大不大的孩子，身材瘦小，衣服也破破烂烂的。

原来只是一个穷人家的小孩！是受了爹娘的打骂，躲在这里独自委屈么？

枫雪色慢慢地把长剑收回：“你一直躲在这里？”

那小孩惊恐地看着他，身体抖得像打摆子，想哭，却又不敢。

“那个村子里的事情，你全看到了？”

那小孩拼命点头，眼中的惊恐更甚。



枫雪色温言说道：“不要害怕，把你看到的，告诉我！”幽深的眸子里，带着怜悯的暖意。

那孩子傻呆呆地看着他，张张嘴，又闭上。

枫雪色暗暗叹了一口气，这毕竟还是个孩子，看到这种屠村惨案，肯定被吓坏了。

这个孩子，是唯一的活口，这起血案，还得着落在他的身上。

月光透过薄薄的云缕，照在孩子的脸上。

那张脏乎乎的脸，现出一种奇异的变化，先是右眼，自眼窝缓缓地流下。然后鼻子、嘴巴、耳朵，也出现血痕。再然后，他脸上几乎每一个毛孔都渗出鲜血。

粘稠的血，惨淡的血，诡谲的血。

孩子觉得脸上痒痒的，有点茫然地抬手擦了擦，刚看着沾在手上的一片肉皮发呆，“破”的一声，手指皮肤却被胀破，然后自指端而上一寸一寸地爆开。

枫雪色脸色微变。

是毒！好厉害的毒！

左手疾挥，五指如弹琵瑟，在那孩子身上一路点下。然后撕裂白衫，裹住这血葫芦般的孩子，身形一展，从草上飘了出去。

村里的火仍然在烧着，只是能燃的东西都烧得差不多了，火势已颓，用不了天明，这里便会变成一片白地，然后所有的罪恶便都不存在了。



“如今却忆江南乐，当时年少春衫薄。骑马倚斜桥，满楼红袖招。翠屏金屈曲，醉入花丛宿。此度见花枝，白头誓不归。”

韦庄一曲《菩萨蛮》，道不尽江南多少笙歌曼舞、风流年少。

烟花三月，江南正是草长莺飞、莺啼燕语时节。

流花河畔的青阳城，长草盈绿，柳丝轻扬，香葩浓艳，春风旖旎。

流花河，是青阳城名门望族聚居之地。两岸是数不尽的金粉楼台、雕梁画栋，河上是看不完的画舫凌波、桨声欸乃；青楼比肩，酒家林立，丝竹飘渺，醇酒笙歌，美人嬉戏，富贾云集，文人荟萃，好一派盛世繁华。

美人巷口，有青石斜桥连接南北两岸。此时，正有一人一骑，踏桥而过。

那是一名俊朗不凡的少年，一袭白色春衫，腰间悬剑，衣袂翩然，胯下银鞍白马，气势如龙，神骏非凡。

这一人一马，气度从容，虽然是行走在闹市之中，却如独步云端般傲岸。

白马春衫名剑，少年风流，自然便有美人垂青。

一名着翠色衫子的美貌歌妓，正倚着栏杆闲眺，望见楼下翩然而过的美丽少年，芳心一阵乱跳，纤纤玉手一松，捏在手心里的帕子飘然而落。

街上行人摩肩接踵，那少年勒马缓缓而行，惟恐碰到路人。正行进间，忽觉头顶香风微送，他头也没抬，只是轻轻一拍马颈，白马疾行几步躲开。

翠衫歌妓佯装羞恼地顿足，惹来一众莺莺燕燕的打趣和娇笑。随即，又有一个粉衫裸臂的女子“失手”将手中的一枝桃花落下，另一个云鬟金钗的丢下一枝百合，一个珠圆玉润的丢下一包果子……

少年气度从容，被那些女子无礼引逗，不喜也不恼，只是低垂着头，不疾不徐地催马而行，那些女子抛下的物品，却没有一件落在他的身上。

渐行渐远，花街柳巷的尽头，流花河东岸的青石阶下，停着一艘画舫，金阁朱栏，薄纱飘垂，端的华丽。船头悬挂的朱旗，上面那“樱桃破”三个字，笔力浑厚独出，丰骨秾丽，一看便知出自名家之手。

这时，两名青衣小厮自画舫抢上岸来，垂手问道：“枫公子，我家公子等您很久了！”

白衣少年“嗯”了一声，一跃下马，左边的小厮立刻毕恭毕敬地接过缰绳，右边的小厮则躬身请少年上船。

少年拾阶而下，径直登上船头。

舱门微开，一名娇艳的女子立在门边，抿嘴轻笑着挑开帘幕：“公子请！”水滴滴的眼珠轻轻一转，煞是勾魂。

少年微一颌首，踏入舱中。

珠帘之后，一名仅着绯色轻纱的清丽女子怀抱琵琶，正一边弄着弦，一边樱唇轻启唱吟，她的身边，另有两名美艳少女，坐的那个击着檀板，卧的那个把头枕在一男子的腿上，男子抚着她光滑白嫩的脸蛋，修长的手指在她腮上随拍轻叩。

那男子相貌清雅，随随便便地坐在厚厚的波斯地毯上，斜倚靠枕，凤目微瞑，眉峰舒展，仿佛静到了极致，然而满室的妖娆却都给他一人占尽，那数名或清丽或冶艳的女子，便如众星拱月一般，在他的面前，黯然失色。

女子们见少年进来，急忙敛衣施礼。

那男子却只慵懒地欠欠身，一袭光滑柔软的蓝色丝质长衫，如水般漾开。

他招招手：“请坐！”轻轻一拍掌，几个歌妓乖觉地奉上茶点果子。

白衣少年微微一哂，抱抱拳，坐在一边。

那男子亲手斟茶，玉色的碗盏，汤液清澈浅碧，清幽扑鼻。他含笑道：“这是昨天新到的雨前龙井，贤弟尝尝。”

少年端起茶盏，举到唇边，饮了一口，才道：“好茶！”

手腕微舒，雪袖如波，几缕柔和的风轻轻地拂上了那几名歌妓的穴道，她们尚未明白怎么回事，身体已经软软地倒了下去。

蓝衫男子神色不变，慢慢地啜茶。

画舫沿着流花河，向下游驶去。

蓝衫男子的目光越过遮窗的薄纱，望向河面，叹息道：“最近，可越来越无聊了。”

白衣少年淡然道：“我不是来听你发牢骚的。”

蓝衫男子轻笑：“贤弟应该多笑笑。否则，知道的呢，会说你少年老成，不知道的呢，人家会以为你患面瘫……”

“我也不是来听你教训的。”少年将手中的茶盏放下，“我送来的人，怎么样了？”

蓝衫男子神色一敛，轻轻叹了口气：“已经不成啦！”

少年明朗的眸子暗了一暗：“那是什么毒？”

“十八年前，江南铁家三少，一夕间全身爆胀，死时不仅体无完肤，连内脏都胀烂如浆，惨不忍睹，后据一位绝世神医验骨诊言，那是一种来自南疆的秘毒，因中毒者全身毛孔流血，皮肤溃烂，如穿血衫，所以，此毒便称做血缕衣。”

“这位绝世神医，可是悲空谷的晚夫人？”

“便是此人。”

十八年前，悲空谷的晚夫人应该还不到双十年华吧？负一身绝世的医术，胸怀慈悲济世之志行走天下，无论是贫民百姓，还是高官巨富，救人无数。医者仁心，被世人称为大慈女菩萨。

少年沉默了片刻：“血缕衣，可有解药？”

“血缕衣霸道歹毒，在南疆失传已久，却想不到，居然会有人将它制作出来！当年晚夫人为了寻找克制这种毒的药物，在中原奇侠神剑晨墨白的护送下，亲赴南疆，却从此一去不返。数年后，才有人在悲空谷看到晚夫人。后来便有江湖传说，称晚夫人在南疆遭遇惨变，返回中原之后，便一心隐居，从此再不谈医。”

少年道：“那么，血缕衣，仍然无解？”

蓝衫人缓缓摇头：“没有人知道。不过自从铁三少死后，血缕衣便再也未现江湖，久了，人们便也忘记了。没想到，事隔十八年，它又出现了！”

“那孩子中的毒，便是血缕衣？”

“他的死状与我接天水屿典藏所载铁三少之死非常相似，但仍不能十分



确定。我已经命人将尸身妥善处置，快马送往悲空谷，希望晚夫人能够为我等解惑。”蓝衫人叹息，“只不知道，晚夫人是否理会此事。”

少年沉思道：“谁会用这种毒药，对付一个贫困人家的孩子呢？”

他抬眼看向蓝衫人，“当年对铁三少下毒的人，是谁？”

“据铁家的人说，是一位美貌少女，只因为被铁三少调笑了几句，便下了毒手。”蓝衫人语声一顿，“你怀疑这个女子和你碰到的案子有关？那就完全错了！”

“为何？”

“因为她已经死了！”蓝衫人淡淡地道。

“十五年前，东瀛武士大举入侵寻衅，武林道上七帮十六派的豪杰在东海巨鲸岛阻敌中伏，濒死苦战，各地援兵未赶到，正危急万分之时，一个女子驾舟在倭贼后方突破，独自闯岛，竟将倭人全部毒杀，敌酋临死反击，这名女子身受重伤，被击中落海。据当时幸存的人说，连日苦斗，海中满是血腥，早已引来无数鲨鱼噬尸，待群豪撑伤体欲救援之时，这女子……连尸身都不见了！”

少年喃喃道：“原来，这位用‘血缕衣’毒杀铁三少的，便是踏波西来鱼小妖！”

十八年前，鱼小妖一度名动江湖。

没有人知道这个女子从何而来。她如雨后空山的一朵优昙婆罗花，来无影，去无迹，突然间便出现在江湖上。

她容颜美艳，却喜怒无常，仗着一身神乎其神的毒功，恣意妄为，心性邪而手段狠，曾经因为某人多看了她一眼，便弄瞎了人家的眼睛，也曾经为了一对可怜的孤儿寡母，便毒死了欺负她们的亲戚全家……

她混迹江湖只短短三年，却结下无数的死仇，可是她似乎越是仇家满地，越是觉得开心；越是难惹之人，越是要惹；越是在伏杀之中，日子过得越是逍遥自在。

可便是这样一个人见人恨、心理扭曲的蛇蝎美人，却在被仇人一路追杀操舟渡海亡命时，如神女天降，闯进神州侠士和倭土贼寇对决的战场，并舍生扭转乾坤。

鱼小妖虽恶，但东海巨鲸岛之战，为国捐躯，人人景仰，因此江湖上